

安宁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1	政府 信息 公开 指南	政府信 息公开 指南	本部门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务新媒体 □广播电视 □公开查阅点 □便民服务站 □图书馆 □其他 □政府公报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纸质媒体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精准推送	√		√		法规宣 教科
2		政府信 息公开 制度	本部门政府、信 息公开基本目录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务新媒体 □广播电视 □公开查阅点 □便民服务站 □图书馆 □其他 □政府公报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纸质媒体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精准推送	√		√		法规宣 教科
3		政府信 息公开 年度报 告	政府信息公开年 度报告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每年 1 月 31 日前	■政府网站 □政务新媒体 □广播电视 □公开查阅点 □便民服务站 □图书馆 □其他 □政府公报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纸质媒体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精准推送	√		√		法规宣 教科
4	机构 信息	基本信 息	机构名称、办公 地址、办公电话、 传真号码、网址、 邮政编码、办公 时间、乘车路线 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务新媒体 □广播电视 □公开查阅点 □便民服务站 □图书馆 □其他 □政府公报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纸质媒体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精准推送	√		√		办公室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5		法定职 责	依据“三定”方 案确定的本部门 法定职责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,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6		领导信 息	姓名、职务、个 人简历、工作分 工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,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7		内设机 构	内设机构名称、 主要职责、负责 人、联系方式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,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8	机构 信息	直属事 业单位和参公 管理事业单位	单位名称、主要 职责、办公地址、 办公时间、联系 方式、主要负责 人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,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9	政策法规	规范性文件	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有关规范性文件，发布信息包括：文件名称、文号、正文、发布机构、发布时间、政策解读文件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牵头；各科室配合
10		规范性文件清理信息	废止和修改的规范性文件目录、现行、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、失效文件通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牵头；各科室配合
11	政策法规	政策文件	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有关政策性文件，发布信息包括：名称、文号、正文、发布机构、发布时间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牵头；各科室配合
12		政策解读	解读文件名称、解读内容、解读机构、解读时间、回应关切、政策文件原文链接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■政务新媒体 ■发布会/听证会 ■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牵头；各科室配合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13	决策 公开	重大决 策预公 开	公开征求意见通知或公告、征求意见采纳情况、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决策草案、决策依据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■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■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14		重要会议	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会议, 如: 局专项工作会议、局长办公会议等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15	决策 公开	重大决策、重要政策、改革任务落实	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领域重大决策、重要政策、改革任务的推进情况、落实情况、主要成效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16	政务服务	权责清单	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 教科牵 头; 各科 室配合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17		行政执 法	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有关信息公示、除双公示外的其他行政权力结果公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《云南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、执法大队牵头;各 科室配合
18		双公示	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决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危化科、基础科、防震减灾科、执法大队
19	政务 服务	双随机、一公开	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抽查结果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牵头;各科 室配合
20		办事指 南	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、办事指南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;各 业务科 室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21	规划 财务	发展规 划	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领域发展五年规划文本、规划推进执行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点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灾害救援管理科
22		财务信息	本部门年度预算、决算; 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公告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点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23	规划 财务	政府采 购	局机关采购项目的招标公告、中标公告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点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24	安全 生产	统计信息	月度、季度、年度安全生产事故、行政执法统计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点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教科、执法大队牵头; 各科室配合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25		重大生 产安全 事故及 其报告	重大事故发生时间、地点，损失情况等事故概况，重大事故救援情况，重大事故调查报告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执法大队
26		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信息	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时间、地点，损失情况、应急救援进展情况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应急指挥中心
27	安全 生产	安全生 产监管 信息	安全生产监督、检查、考核时间、对象、发现问题及其整改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行管科 牵头；各 科室配 合
28		安全生 产督办	安全生产督办事项、督办对象、整改情况及其督办结果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)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政务新媒体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宣传 □图书馆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行管科 牵头；各 科室配 合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29	自然灾害	自然灾害信息	自然灾害发生时间、概况及救援进展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灾害救援管理科
30		自然灾害防治	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安排部署及其进展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灾害救援管理科
31	自然灾害	自然灾害救助	灾情、救灾工作、救灾资金物资调拨使用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救灾保障科
32	应急管理	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及其相关情况	安全生产及自然灾害应对防范相关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应急指挥中心牵头; 各科室配合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责任科室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			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 动	依申 请	
33	综合 管理	人事信 息	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、先进工作者和劳动模范表彰决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34		群众信 访	信访工作机构的通信地址、互联网联系方式、投诉电话、接访的时间和地点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35	综合 管理	扶贫工 作	扶贫工作安排部署及其进展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政务新媒体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办公室
36	新闻 发布		新闻发言人, 新闻发布机构、办公电话、新闻发布会预告、发布内容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,保持长期公开(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)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☒ 政务新媒体 ☒ 发布会/听证会 ☒ 广播电视 ☒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宣传 ☐ 图书馆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法规宣 教科